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12NMB176843320251401

南 宁 市 政 府 采 购

马山县 2025 年国家绿色高产高动玉米单产提升项目玉米种子采购项目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NNZC2025-J1-240161-GTZB

采购计划编号：

MSZC2025-J1-01309-002, MSZC2025-J1-01309-001

采购人：马山县农业农村局

中标供应商：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月 日

合同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5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0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13
4.1 成交通知书	13
4.2 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15
4.3 响应函	18
4.4 响应报价表	20
4.5 货物需求偏离表	21
4.6 商务条款偏离表	24
4.7 最终报价	27
4.8 售后服务承诺书	28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5年7月18日，马山县农业农村局以竞争性谈判方式对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谈判小组评定，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马山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和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采购文件及“响应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信息

- 1.2.1.1 名称：玉米种子；
- 1.2.1.2 数量：31400；
- 1.2.1.3 质量：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壹佰伍拾陆万叁仟柒佰贰拾元整 1563720.00 元人民币，含税）。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或按项目进度，项目进度内容及预付比例要写明）支付合同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货物期限

1.5.1 交付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并验收完毕；

1.5.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1.5.4 货物及质保期限：从验收合格之日起 3 个月内，如种子有质量问题的，成交供应商必须负责更换，并在 24 小时内将合格的种子调运到指定地点。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迟延超过【 7】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 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货物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

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南宁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电子公章时生效。

甲方： 马山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 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货物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货物、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

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 30%。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

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归甲方所有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3.4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壹佰伍拾陆万叁仟柒佰贰拾元整 (¥1563720.00 元)。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或按项目进度，项目进度内容及预付比例要写明）支付合同款。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货物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货物费额度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3.5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乙方

3.5.1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3.5.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3.5.3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日内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3.5.4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3.5.5 其他：

3.6 项目验收：

3.6.1 甲方参照《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6.2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6.3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3.6.4 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3.6.5 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货物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6.6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交货产品数量	31400 公斤
2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详见合同附件《货物需求偏离表》
4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详见合同附件《货物需求偏离表》
5	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合同附件《售后服务承诺书》
6	其他工作	无

3.6.7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采购文件；
- （2）响应文件；
- （3）采购合同；

（4）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

（5）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4.1 成交通知书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马山县 2025 年国家绿色高产高动玉米单产提升项目玉米种子采购 (NNZC2025-J1-240161-GTZB) 成交通知书

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马山县农业农村局的委托，就马山县 2025 年国家绿色高产高动玉米单产提升项目玉米种子采购 (NNZC2025-J1-240161-GTZB) 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截标、评标，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成交内容：玉米种子 1 批，详见采购文件。

成交总金额：壹佰伍拾陆万叁仟柒佰贰拾元整 (¥1563720.00)。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马山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方式：黄莉

联系电话：0771-6821304

招标代理：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李鑫金

联系电话：18172341556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8 日

4.2 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3. 不需要供应商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货物所属行业均为“农业”。

货物需求一览表						
标段			/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	序号	采购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分项预算合计(万元)
	1	玉米种子	公斤	31400	1、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 2、纯度≥96%; 3、净度≥97%; 4、发芽率≥85%;	157

数					5、水分≤13%； 6、适宜广西种植的玉米品种； 7、秋季广西全生育期在 120 天以下。 8、抗病性综合指数：中高抗大小斑病、纹枯病、基腐病、穗腐病、锈病、青枯病；中高抗倒伏； 9、品种的玉米棒特性：黄色籽粒、半马齿型、半硬粒型、硬粒型，穗轴白色； 10、在广西近四年有推广面积的玉米品种。	
▲ 商 务 条 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二、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并验收完毕。 三、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验收标准、规范：按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验收。 五、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包装、免费按采购单位要求送货到指定地点； （2）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咨询及指导； （3）质保期内如种子有质量问题的，成交供应商必须负责更换，并在 24 小时内将合格的种子调运到指定地点； （4）竞标人必须在竞标文件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否则竞标无效。 六、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 3 个月内，如种子有质量问题的，成交供应商必须负责更换，并在 24 小时内将合格的种子调运到指定地点。 七、其他要求： 1、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按采购单位需要的数量、时间和地点供货。 2、交货验收前，如采购单位认为有需要，可委托相关的检验部门对产品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不给予验收，影响采购单位实施进度的将追究相关责任。抽检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3、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2）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4、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或按项目进度，项目进度内容及预付比例要写明）支付合同款。 ☐本项目采取预付款形式，预付形式为：_____ 5、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					
其 他 说 明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__项货物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竞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					

品),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竞标,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本项目货物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二、其他

1、是否进行演示:否

2、是否要求提供样品:否

3、是否现场踏勘:否

4、合同延续年限、条件和方式:本项目合同到期后不续签。

4.3 响应函

一、响应函

响应函

致：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马山县 2025 年国家绿色高产高动玉米单产提升项目玉米种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5-J1-240161-GTZB）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 1 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 1 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 1 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 1 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陆万叁仟柒佰贰拾元整（¥1563720.00 元）的竞标总报价，交货期（无分标时填写）：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并验收完毕，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交货期：/；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交货期：/；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马山县白山镇合诚社区1号马山现代

种业科技创新中心科研楼102室

电话：15807818845

传真：/

邮政编码：530699

开户名称：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山县支行

银行账号：20044101040019691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18日



4.4 响应报价表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马山县 2025 年国家绿色高产高动玉米单产提升项目玉米种子采购
项目编号：NNZC2025-J1-240161-GTZB 分标：无
供应商名称：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如有）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玉米种子	1kg/包、30kg/件	桂单 919	8965 公斤	49.80	446457.00	无
		1kg/包、30kg/件	桂单 6205	10235 公斤	49.80	509703.00	无
		1kg/包、30kg/件	壮香玉 808	5700 公斤	49.80	283860.00	无
		1kg/包、30kg/件	红 819	6500 公斤	49.80	323700.00	无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陆万叁仟柒佰贰拾元整（¥1563720.00 元）							
无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按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验收							
优惠及其它：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18日



4.5 货物需求偏离表

七、货物需求偏离表

货物需求偏离表

所竞分标：无

项 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 物 名 称	数 量	货物参数要求	货 物 名 称	数 量	货物参数	
1	玉 米 种 子	3 1 4 0 0 公 斤	1、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	玉 米 种 子	3 1 4 0 0 公 斤	1、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	无偏离
			2、纯度≥96%；			2、纯度：96%；	无偏离
			3、净度≥97%；			3、净度：97%；	无偏离
			4、发芽率≥85%；			4、发芽率：85%；	无偏离
			5、水分≤13%；			5、水分：13%；	无偏离
			6、适宜广西种植的玉米品种；			6、适宜广西种植的玉米品种；	无偏离
			7、秋季广西全生育期在120天以下。			7、秋季广西全生育期在120天以下。	无偏离
			8、抗病性综合指数：中高抗大小斑病、纹枯病、基腐病、穗腐病、锈病、青枯病；中高抗倒伏；			8、抗病性综合指数：中高抗大小斑病、纹枯病、基腐病、穗腐病、锈病、青枯病；中高抗倒伏；	无偏离
			9、品种的玉米棒特性：黄色籽粒、半马齿型、半硬粒型、硬粒型，穗轴白色；			9、品种的玉米棒特性：黄色籽粒、半马齿型、半硬粒型、硬粒型，穗轴白色；	无偏离
			10、在广西近四年有推广面积的玉米品种。			10、在广西近四年有推广面积的玉米品种。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中“货物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4.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 5.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18日



八、配置清单

货物配置清单

所竞分标：无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1	玉米种子	8965 公斤	桂单 919	1kg/包、30kg/件	广西兆和种业有限公司	广西	1、符合国家种子质量标准； 2、纯度：96%； 3、净度：97%； 4、发芽率：85%； 5、水分：13%； 6、适宜广西种植的玉米品种； 7、秋季广西全生育期在120 天以下。 8、抗病性综合指数：中高抗大小斑病、纹枯病、基腐病、穗腐病、锈病、青枯病；中高抗倒伏； 9、品种的玉米棒特性：黄色籽粒、半马齿型、半硬粒型、硬粒型，穗轴白色； 10、在广西近四年有推广面积的玉米品种。
		10235 公斤	桂单 6205	1kg/包、30kg/件	广西兆和种业有限公司	广西	
		5700 公斤	壮香玉 808	1kg/包、30kg/件	广西南宁良农种业有限公司	广西	
		6500 公斤	红 819	1kg/包、30kg/件	红河盘古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云南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货物需求一览表”一致，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7 月 18 日



4.6 商务条款偏离表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分标号（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无

项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日内	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日内	无偏离
二、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并验收完毕。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并验收完毕。	无偏离
三、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四、	验收标准、规范：按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验收。	验收标准、规范：按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验收。	无偏离
五、	售后服务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	无偏离
	（1）免费包装、免费按采购单位要求送货到指定地点；	（1）免费包装、免费按采购单位要求送货到指定地点；	无偏离
	（2）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咨询及指导；	（2）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咨询及指导；	无偏离
	（3）质保期内如种子有质量问题的，成交供应商必须负责更换，并在 24 小时内将合格的种子调运到指定地点；	（3）质保期内如种子有质量问题的，我公司负责更换，并在 8 小时内将合格的种子调运到指定地点；	正偏离
	（4）竞标人必须在竞标文件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否则竞标无效。	（4）我公司在竞标文件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否则竞标无效。	无偏离
六、	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 3 个月内，如种子有质量问题的，成交供应商必须负责更换，并在 24 小时内将合格的种子调运到指定地点。	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 3 个月内，如种子有质量问题的，我公司负责更换，并在 8 小时内将合格的种子调运到指定地点。	正偏离
七、	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无偏离
	1、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按采购单位需要的数量、时间和地点供货。	1、我公司严格按采购单位需要的数量、时间和地点供货。	无偏离
	2、交货验收前，如采购单位认为有需要，	2、交货验收前，如采购单位认为有需要，	无偏离

可委托相关的检验部门对产品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不给予验收，影响采购单位实施进度的将追究相关责任。抽检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可委托相关的检验部门对产品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不给予验收，影响采购单位实施进度的将追究相关责任。抽检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我公司负责。	
3、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3、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无偏离
（1）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1）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无偏离
（2）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2）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无偏离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无偏离
4、付款方式：	4、付款方式：	无偏离
☒ 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或按项目进度，项目进度内容及预付比例要写明）支付合同款。	☒ 本项目无预付款，我公司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或按项目进度，项目进度内容及预付比例要写明）支付合同款。	无偏离
☐ 本项目采取预付款形式，预付形式为：_____	☐ 本项目采取预付款形式，预付形式为：_____	无偏离
5、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	5、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	无偏离
无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4.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

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北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18日



4.7 最终报价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马山县2025年国家绿色高产高抗玉米单产提升项目玉米种子采购（NNZC2025-J1-240161-GTZB）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元)	供货履约项目负责人	保证金缴纳方式	备注
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1563720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全部交齐并验收合格	无	无



4.8 售后服务承诺书

九、售后服务承诺书

1、售后服务机构

作为一个专注于种子销售的企业，我公司除了保证所交付的货物满足质量要求外，更重要的是在后期的售后服务中做到完善，这样才会显示出最大的社会效益及持久。我公司一直注重这种持久效应；我们将采取一系列保证措施，使采购单位最大的满意，并使用本产品的用户最大的满意！

本公司产品经验收后，我司将按规定对产品售后进行服务、培训和回访，在保质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我司将组织人员对其进行免费更换。

2、服务宗旨

“以质量为本，做一个项目，树一个口碑；让用满意，创优质服务，且不断改进。”既是我司的质量方针，也是我司的服务宗旨。

为用户提供尽善尽美的服务是我们不断的追求，我们一直本着“求实创新”的企业精神，不断地追求管理的创新和高效，不断地更新我们的生产设备，不断地总结和我们的产品施用方法，不断完善我们的售后服务；每一次的技术更新和改造，每一步服务质素的提高都源自于用户的要求和反馈。

我司坚持“信守合同、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经营宗旨，用心把控种子质量关，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维护我公司的信誉。 如有幸中标，我司定会充分发挥地理优势，将本项目列为我司重点项目来实施，积极主动地 为业主提

供优质的种子和售后服务。

3、售后维护措施

3.1 售后服务机构

1. 我司将专门组建售后服务小组，负责本项目的售后服务工作，我们在接到用户质量问题通知之时起立即响应，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一般问题 12 小时解决，重大问题24小时解决。

2. 本地化售后服务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马山县白山镇合诚社区 1 号马山现代种业科技创新中心科研楼 102 室。



3.2 售后服务工作小组

组长：总经理

副组长：技术负责人

组员：售后班组

拟投入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业时间
1	谭全文	总经理	12 年
2	庄明	项目技术人员	10 年
3	李荔荔	配送及售后小组组长	8 年
4	黄英杰	配送及售后组员	8 年
5	黄德虎	配送及售后组员	5 年
6	张国栋	配送及售后组员	3 年

3.3 售后工作小组职责

(1) 对可能出现的各种事故进行预防和控制，保证人员和物品的安全；

(2) 负责编制项目《售后服务与应急方案》，内容包括售后服务中的处理方案、人员分工、设备运行等；

(3) 保证所有设备完好有效，并组织应急小组人员培训，使应急小组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和使用应急设备；

(4) 出现突发性事故或紧急事件时，由现场最高负责人决定采取应急行动

及应急措施;

3.4 售后工作小组人员职责

(1) 组长职责

①领导项目部的售后工作,督促售后工作的贯彻落实;

②定时召开售后工作会议,分析解决售后维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定售

后服务的总则及处理方案;

(2) 组员职责

①协助售后领导小组组长开展售后指挥和工作,在组长外出期间,经指派担任组长职责;

②总结售后服务工作经验教训,向上级有关部门汇报售后服务工作情况;

③落实各项售后工作行动程序,检查货物、设备的配备情况,并及时给予补充,参与售后服务工作的决策。

4、售后服务流程

1、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日内

2、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并验收完毕。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3个月内,如种子有质量问题的,我公司负



责更换，并在8小时内将合格的种子调运到指定地点。

5、 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包装、免费按采购单位要求送货到指定地点；

（2）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咨询及指导；

（3）质保期内如种子有质量问题的，我公司负责更换，并在8小时内将合格的种子调运到指定地点；

（4）我公司在竞标文件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否则竞标无效。

6、验收标准、规范：按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验收。

5、其他售后服务

1、我公司严格按采购单位需要的数量、时间和地点供货。

2、交货验收前，如采购单位认为有需要，可委托相关的检验部门对产品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不给予验收，影响采购单位实施进度的将追究相关责任。抽检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我公司负责。

3、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2）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4、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我公司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或按项目进度，项目进度内容及预付比例要写明）支付合同款。

5、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兆丰年种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7 月 18 日



